



# 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公报

ᠬᠤᠨᠳᠤᠯᠡᠨ ᠲᠤ ᠶ᠋ᠢᠨ ᠭᠣᠷᠭᠠᠨ ᠨᠠᠭᠤᠯᠠ ᠮᠤᠮᠤᠯᠠᠭᠤ ᠪᠣᠭᠠᠨ

2025

第4期 总第46期



# 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昆都仑区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实施方案》 的通知

昆府办发〔2025〕9号

区委有关部门，各街镇，区属、驻区各相关部门、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昆都仑区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29日

## 昆都仑区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内蒙古自治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4.0版）》《2025年包头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的部署安排，全力打造企业投资最便利、优质服务最高效、产业生态最完善、法治保障最有力、诚信体系最完备的“五最”营商环境城市，持续提升“包你满意、包你放心”城市服务品牌的影响

力和美誉度，更大力度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活力、创造力和竞争力，助推我区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制定如下措施。

### 一、优化政务环境

1.深化“全区通办”改革。按照自治区部署要求，落实“全区通办”工作规程和自治区2025年150项“全区通办”中权限在县级及以下的政务服务事项，规范综合窗口和属地审批部门受理审批流程，实

现业务高效协同。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依托内蒙古自治区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聚焦企业从设立登记到注销退出、个人从出生落户到身后事项办理的全生命周期高频服务场景，通过跨部门业务协同整合、全领域数据互通共享、全流程办事流程重塑，构建覆盖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的主题式服务体系，提供“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网通办”的套餐式集成服务，实现政务服务从分散办理向系统集成转变、从单个事项办理向全链条服务升级，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智慧精准的办事体验。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责任部门：区人社局、住建局、卫健委、医保局、退役局、教育局、发改委、残联、民政局、市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深度创新应用场景。聚焦数据潜能的深度挖掘，充分利用现有数据资源，精准锁定高频政务服务场景，通过数据驱动改进数字产品和服务，提升企业和群众的满意度，推动地区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立足细微“小切口”，全方位推动多元创

新场景的应用落地。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责任部门：区住建局、卫健委、各街镇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

成效，并持续推进

4.健全12345热线服务机制。优化工单处理流程，强化话务运营团队管理，提高热线整体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为企业服务专属知识库，加强话务前端处置能力，提升诉求流转速度和数据分析精准度，完善企业、热线、政策专员三方通话机制。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加强与市12345沟通联动。加强与本级政务服务中心联动协作，实现线上线下一代代办服务，确保“服务直达”。探索“12345热线+网格”群众诉求搜集解决模式，推广主动治理、未诉先办的“网格+热线”工作格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深化基层政务服务改革。要进一步完善“15分钟便民服务圈”建设，加快对基层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和社区（村）便民服务站软硬件标准化改造，新增一批政银合作网点。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二、优化市场环境

### （一）市场准入方面

1.进行商事登记改革。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研究，聚焦行政审批事项（含划转事项）持续开展系统性梳理，通过流程再造、材料瘦身、环节优化、时限压缩等多维举措，着力打造环节更少、材料更简、效率更高、服务更优的商事登记服务体系，切实提升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水平。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做好个转企工作。以提升市场主体转型便利化为核心，积极推进个体工商户变更企业登记试点工作，探索“个转企”商事登记服务全流程优化路径。在登记注册环节，通过精简申请材料、压缩办理时限、完善线上办理系统等举措，构建“材料最简、流程最优、效率最高”的登记服务体系，实现个体工商户转型企业登记便利化水平显著提升。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构建企业服务专区。依托现有场地资源科学划分“咨询服务站”“材料预审区”“工商综合受理”三大功能区域，集

成帮办代办、惠企政策解读、政务公开查询等服务功能，构建“一站式”服务矩阵，推动服务资源集中化、集成化配置。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高频服务需求，系统梳理形成专属事项清单，将企业设立变更、工程建设审批等290项高频办理事项统一纳入专区受理范围，实现企业办事“进一扇门、到一个区、办所有事”。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二）纳税方面

1.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以智能办税提质为核心，持续优化“新电子税务局”功能模块，新增个性化服务，同步推进实体办税服务厅与12366纳税服务热线一体化升级，构建“线上智能办、线下帮代办、咨询实时答”的全渠道办税体系，推动“非接触式”办税向“智慧化”“精准化”迭代。

牵头部门：区税务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深化政策全链条服务机制，通过“深度解读+智能推送+精准辅导”三位一体模式，推动惠企政策从“制定出台”到“落地见效”无缝衔接，实现中小企业政策匹配精准化、解读辅导专业化、红利释放快

捷化，切实增强中小企业政策获得感和发展信心。

牵头部门：区税务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开展税费政策宣传与申报辅导双提质行动。依托“线上+线下驿站”双轨联动模式，构建分层分类政策辅导体系，线上通过税企服务平台，开展“靶向式”政策推送与实时答疑，线下聚焦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等群体需求，开设“定制化辅导课堂”，围绕税费政策解析、申报流程指引、系统操作实务等核心内容进行模块化课程设计，并引入案例教学、互动答疑、模拟实操等多元形式提升培训实效。

牵头部门：区税务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三）构建长效推进机制方面

1.推动营商环境示范建设。按照自治区要求，结合我区自身产业发展特色，聚焦营商环境改革“小切口”，从强化科创资源保障、加强金融资源保障、优化涉企业经营服务等多个方面，制定具有创新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的营商环境举措，进一步巩固“包你满意、包你放心”营商环境品牌向上向好的发展势头。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

成效，并持续推进

2.加强营商环境培训。围绕政策解读、服务提升、案例分析等多方面内容，组织相关单位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培训，推动参训人员准确把握政策导向，提升服务效能，为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凝聚共识、夯实基础。

牵头部门：区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强化政策解读与传播创新。各部门要组织业务骨干通过多种渠道加大重点惠企政策辅导力度，建立常态长效的政社合作机制，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产业园区等社会组织和专业机构作用，增强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探索通过短视频解读、政策直播等新模式开展惠企政策解读，扩大有效传播。

牵头部门：相关单位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加强政策申兑人性化服务建设。各部门在为企业推送惠企政策时，要对惠企政策申报条件、申报材料、评审规则等审查要点进行标注，保障政策精准推送给相关企业。加强“免审即享”政策宣传引导，广泛宣传惠企政策“免审即享”事项与操作流程，拓展政策“免审即享”覆盖面。

牵头部门：区财政局、发改委、工信

局、政数局、商务局、人社局、税务局、工商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四）构建政企沟通桥梁方面

1.构建“工商联+”工作模式。实施同心助企行动，以“职能部门+商会+企业”形式，聚焦民营企业共性需求，围绕“三在两找”开展政策宣讲、银企对接等服务。深入民营企业开展“下企业，问需求，解难题，送温暖”走访调研活动。

牵头部门：区工商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打造民营企业服务平台。一是抓实项目申报与目标落实。指导企业筹备申报材料、审核项目资质，确保符合申报要求；提前储备优质项目并实施动态管理，保障完成自治区下达的目标任务。二是提升政策知晓与需求对接。通过“线下入企解读+线上信息推送”双渠道，让企业清晰了解惠企政策内容。深入企业开展调研，同时引导企业运用“蒙企通”等平台发布、对接需求，帮助其拓宽市场渠道。三是强化能力培训与服务协同。组织企业参与企业管理、技术创新等领域的培训交流活动，为民营企业提供全方位能力支持。此外，配合推进包头市民营企业服务站相关工作，协助企业拓展市场、寻找合作伙伴，

助力企业发展。

牵头部门：区发改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提高开发区管理运营水平。以“管委会+公司”模式为核心，通过项目合作、产业共建、搭建联盟等市场化方式，主动争取与央企等其他重点企业、上市公司扩大交流合作，推动公司形成优势产业集群。

牵头部门：昆都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五）创新创业方面

1.实施科技企业梯次培育。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提升一批”的原则，从完善科技型企业培育认定体系着手，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培育发展路径，推动钢铁、稀土、晶硅光伏和储能产业企业向“高”攀升、向“新”突破、向“强”进军。2025年年内科技领军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达到180家以上。

牵头部门：区科技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加大企业研发投入力度。开展企业研发投入提升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产业链延伸和科技研发投入。实现规上工业企

业有研发活动占比保持在50%以上，力争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数量突破50家。

牵头部门：区科技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积极推动科技服务。积极引进、培育科技服务机构，加强科技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发挥创新创业学院人才引领作用，重点举办博士人才包头行等各类创新创业培训活动、产学研合作及成果转化对接活动8场以上。

牵头部门：区科技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创新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深入推进科技“突围”工程，聚焦“关键技术、关键材料、关键装备”，深化产学研合作，引导本地科研院所开放共享科研创新成果，打造内科大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在启川科创园建设技术成果登记点，定期征集发布一批高校院所、重点企业科技成果，常态化开展高价值成果遴选发布和转化交易搭桥行动，进一步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

牵头部门：区科技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强化创新人才支撑。推动前三届大

赛优秀项目，不断提升以赛引才、以才引才水平，力争年内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6个。

牵头部门：区科技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六) 投资贸易方面

1.全力冲刺区外招商。聚焦我区16个重点产业领域，精准锁定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产业资源富集区域，建立动态目标企业库，定制化制定“一企一策”招商攻坚方案，着力引进一批具有强链补链效应、产业辐射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为我区产业能级提升注入强劲动能。

牵头部门：区投资促进中心

责任部门：招商引资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攻坚区外资金引进。聚焦我区在谈待签约项目与计划开工项目，逐户开展深度对接洽谈，做优做实项目全周期服务保障，健全“主动发现问题—精准研判问题—高效解决问题”闭环机制，逐一明确每个项目的开工建设、入库纳统、投产达效等关键节点时间，实行“时间表+路线图”倒排工期、压茬推进，确保项目早落地、早见效。

牵头部门：区投资促进中心

责任部门：招商引资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三、优化产业环境

#### （一）市政设施接入方面

1.推进排水许可办理。清晰界定办理流程并编制标准化《排水许可办理指南》，建立健全网上申报系统、依托线上平台与线下窗口多渠道精准告知申请材料清单，同步推行“一次性告知”制度。在落实检测费用的前提下，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定期对已领证排水户开展监督检查，重点核查排水水质、水量及预处理设施运行情况，构建“审批高效、监管有力、服务到位”的排水许可闭环管理体系。

牵头部门：区住建局

责任部门：区执法局、政数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推进供热智慧化。组织第三方有资质单位编制《包头市昆都仑区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燃气、供热专项物联感知监测设备采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将居民室温采集及供热智慧化服务监管平台建设纳入项目实施内容，完成招投标后督促中标单位加快居民室温采集设备安装进度和供热监测平台建设，切实将居民冬季投诉供热问题转变为监管部门主动发现

问题，协调推动供热企业主动整改问题，引导居民自行改正室内采暖设施问题，形成供热、输送、用热全链条监管监测机制，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温暖度冬。

牵头部门：区住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探索建立精准供热机制。鼓励引导大型商业综合体、政府机关办公楼、新建民用建筑安装热计量装置，实现计量收费，探索建立科学的供热计量收费机制。

牵头部门：区住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推进老旧小区改造。2025年对辖区内阿八小区、一化小区等5个老旧小区进行改造，内容包括地下管网、道路硬化、屋面防水等，通过系统性改造，实现老旧小区从“基础设施补短板”到“社区功能品质跃升”的跨越。

牵头部门：区住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二）人力资源方面

1.精准招引培育人才。一是靶向引才，赋能产业。借助全国首批、自治区首家“全国大学生实习实践就业服务基地”优势，通过“昆鹏归巢”等宣介活动，帮助高校人才深入了解我区产业发展格局及前景，

助力企业高效引才。二是创新机制，聚才强能。释放政策红利，推动“事业编制企业用”向“事业编制平台用”拓展。支持驻区高校在办好现有“订单班”“冠名班”的基础上，增设更多稀土、晶硅等相关专业，增强本土人才培养“造血”能力。

牵头部门：区委组织部

责任单位：区人社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激发企业发展活力。一是科创载体强基。培育高能级创新平台，大力支持包钢、通威等龙头企业与高校院所联合建立创新联合体、联合开展科技攻关，鼓励协鑫、美科等重点企业设立自治区级研发中心、申报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集聚吸引高层次科创人才。二是产业引才赋能。以创新创业大赛为契机，探索承办稀土产业论坛等活动，结合自治区“英才兴蒙”等人才政策，多方面多维度进行落地服务。三是校企联动聚才。积极融入全市全国高校招就处长包头行活动，以深度座谈、实地走访为纽带，搭建起高校与我区企业沟通的稳固桥梁。实施“高校才企业用”和“企业才高校用”，全力推动校企在人才互派互挂、培养方案制定、课程体系优化、实习就业安排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

牵头部门：区委组织部

责任单位：昆都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

委会、区科技局、人社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优化人才生态环境。一是深化人才恳谈“连心共商”机制。建立常态化的人才恳谈会机制，定期邀请各领域人才代表和人才工作者交流座谈，对人才提出的意见建议实行清单式管理，销号式落实，搭建起与人才沟通交流的“连心桥”，增强人才归属感和认同感。二是健全专员服务“贴心管家”机制。建强人才工作专员队伍，明确工作职责和服务标准。深入开展问候、问情、问需、问策“四问”活动，主动了解人才需求，为人才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贴心服务，解决住房、医疗、子女就学、配偶就业等实际问题，当好人才的“贴心管家”。

牵头部门：区委组织部

责任单位：昆都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区科技局、人社局、教育局，住建局、卫健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探索“政校企合作、产学研共赢”新模式。通过政校企交流合作，积极探索“企业订单、劳动者选单、政府买单”的“政校企合作、产学研共赢”的人才培养模式，开展政校企党建联盟，组织引导相关部门和重点企业前往高校，开展人才引

育对接、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订单班”“工匠班”“冠名班”校企共育等活动，有针对性地培养企业所需的技能人才。

牵头部门：区人社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三）公共文化服务方面

1.做好公共文化服务提升。结合群众文化需求特点，动态延长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周末及节假日开放时长，有效覆盖工作日通勤人群、青少年、老年群体等不同时段文化需求，让公共文化空间成为市民“随时可及”的精神家园。构建“流动文化服务矩阵”，主动走进社区、乡村、厂区、校园等基层一线，常态化开展流动展览、惠民演出、阅读推广、艺术培训等“菜单式”文化活动，实现优质文化资源下沉配送，让基层群众在家门口享受“触手可及”的文化滋养。

牵头部门：区文旅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大力实施消费提振行动。激发消费潜力、培育消费热点、扩大消费需求，在传统节日常态化开展各类文化活动；举办高质量的作家见面会、学术讲座等，激发民众的阅读兴趣和创造力。

牵头部门：区文旅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

成效，并持续推进

### （四）公共教育服务方面

1.推动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落实《昆都仑区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着力建设覆盖幼儿园至高中全学段贯通衔接的十五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坚持招生入园服务“一网通办”原则。招生入园全程网上受理、网上反馈。减流程、减证明、减时间，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进一步落实高层次人才入学优待政策。“包头市高层次人才服务卡”持卡人子女（含孙子女、外孙子女）入学由市人才服务中心受理，填写《包头市高层次人才子女教育优待申请表》后转交市教育局一次性办理。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五）城市生态环境方面

1.持续打好蓝天保卫战。聚焦工业扬尘治理关键领域，扎实推进两项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建设。一是实施包钢钢联股

份有限公司仓储中心废钢区域料场封闭工程。二是推进包头市钢兴实业（集团）新星冶金原料有限公司原料棚建设项目。通过强化项目调度和过程管控，确保大气治理项目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高质量完工，切实提升工业物料储存环节的扬尘防控水平，为持续改善区域空气质量提供坚实支撑。

牵头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提升地表水水质优良比例。以改善入黄支流及重点河流水环境质量为核心，严格落实6个我区地表水断面（昭君坟、画匠营子、磴口、三良才入黄口、四道沙河入黄口、塔尔湾水文站）水质监测考核机制，通过强化流域污染防治、生态补水、入河排污口整治等综合措施，持续推进地表水水质达标攻坚，确保各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推动全区地表水水质优良比例全面满足全市考核要求。

牵头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六）基本养老服务方面

1.完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机制。巩固推广“乐养昆区”模式，继续开展我区乐养驿站、乐养餐厅建设，强化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优化居家社区

养老服务水平和提升医养结合能力，着力打造“一刻钟”居家养老服务圈，满足老年人“原居享老”服务需求。引导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探索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与基层医疗服务站点毗邻建设模式，促进医养康养深度融合。

牵头部门：区民政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打造一刻钟养老助餐服务圈。依托现有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养老机构、社会连锁型餐饮企业等助餐资源，打造“养老站点+助餐”“连锁餐饮+助餐”“养老机构+助餐”“中央厨房+助餐”相结合的模式，实现资源共享共建，进一步优化老年食堂、老年餐桌、老年助餐点等功能布局，完善老年助餐服务设施配置，构建多元化养老助餐服务供给模式，逐步打造一刻钟养老助餐服务圈。

牵头部门：区民政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七）公共医疗服务方面

1.倾心打造医疗高地。制定《关于进一步融入医疗高地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方案》，不断提升区属公立医院重点专科建设能力，量身定制“一院一策”发展规划。推进公立医院管理机制制度改革，探索实行灵活多样的薪酬分

配形式。持续推进“编制数+编制控制数”的方式招引急需紧缺人才，有效缓解基层医疗卫生人员紧张问题。大力发展中（蒙）医特色诊疗服务，制定《昆区振兴中医药（蒙医药）行动2025年推进方案》，提升中医（蒙医）医疗服务能力，着力打造“未病早预防、小病就近看、大病能会诊、慢病有管理”的基层就医格局。

牵头部门：区卫健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立组团式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活动，增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供给，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

牵头部门：区卫健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积极开展中医阁创建。按照每年递增2%~3%推进，预计2025年内完成10%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的目标。

牵头部门：区卫健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四、优化法治环境

##### （一）解决商业纠纷方面

1.全面升级优化“绿色通道”。梳理

现有涉企案件“绿色通道”，进一步优化畅通，开辟快立、快审、快执通道。为企业提供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在线鉴定、在线保全、在线缴费等便捷诉讼服务。

牵头部门：区人民法院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提升商业纠纷解决效率。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改革，依法拓展小额诉讼程序适用范围，提高适用案件标的额。优化配置审判资源，打好小额诉讼、要素式审判、表格式审判、当庭判决“组合拳”，采取系列措施合并审理、同类案件集中开庭等模式，促进办案效能提升。

牵头部门：区人民法院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深化数字法院建设。推动诉讼主体、诉讼类型、诉讼流程“网上办”全覆盖，拓展“云法庭”功能，推行诉讼费电子专用票据，实现线上申请、及时退费，在线生成诉讼费用缴纳通知书和提供电子发票。

牵头部门：区人民法院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助力矛盾纠纷前端化解。加大同街道、社区的沟通 and 对接，充分发挥综治中心、法官工作站职能作用，建立常态化沟

通联络机制，将矛盾化解在当地、止于未讼。

牵头部门：区人民法院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二）法治保障方面

1.强化法治宣传教育。依托“法润昆都仑12348”微信公众号持续开展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与民营企业切身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线下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活动，发放法治宣传手册、讲解法律问题，引导企业合规守法经营，为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牵头部门：区司法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强对执法单位，行政执法监督力度，结合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验收工作，督促涉企行政执法单位夯实责任，规范行为，不断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效能。

牵头部门：区司法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加强行政复议与纠纷化解机制衔接。与人民法院共同设立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组建行政争议化解专家库，共同推动行政争议的实质性化解。对于疑难复杂的行政复议案件以及复议后可能存在行

政诉讼的案件，充分与审判机关进行沟通会商，形成统一意见，形成化解矛盾纠纷合力。

牵头部门：区司法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加强法治服务。组建69人+专业律师库，涵盖婚姻家庭、劳动纠纷等领域，推行“点援制”供受援人自主选律师。

牵头部门：区司法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三）市场监管方面

1.完善年报服务工作机制。创建24小时企业年报服务工作微信群，公示年报工作咨询专线电话。开展企业年报公示专项培训，强化年报公示后续管理工作，实现市场监管、社保、税务等事项年度报告“多报合一”。推行多证合一年报，继续推行个体工商户纸质年报和网上年报双轨制，加强对2024年度新设立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宣传。

牵头部门：区市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积极推行柔性执法。在执法办案中，坚持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积极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要求，推行柔性执法，秉持宽严相济、法理相融理念，采取教育与处罚相结

合方式，沿用上级部门不予处罚清单、裁量基准等相关规定，切实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

牵头部门：区市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在政策措施制定过程中，严格落实“谁起草、谁审查、谁制定、谁清理”的责任机制，以2024年8月1日起施行的《公平竞争审查条例》规定的审查标准为依据，对政策内容进行全流程严格审查，确保出台的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规定。

牵头部门：区市场局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发改委、工信局、科技局、教育局、财政局、商务局、住建局、农牧局、卫健委、应急局、司法局、民政局、文旅局、医保局、政数局、自然资源分局、生态环境分局、税务局、公安分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创新招商引资新模式。充分调动、发挥产业优势、拓展工作思路、创新招商方式、降低招商成本、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采取多种形式招商，加强协调配合。同时服务先行，全程跟踪项目进度，提供帮扶，加速推进已开工项

目，促其早日建成、早日投产、早日产生效益。

牵头部门：区市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五、优化信用环境

### （一）政务诚信方面

1.聚焦诚信政府建设。规范涉企检查，推进行政管理信息“十公示”，建立经营主体信用档案，归集信用信息。

牵头部门：区发改委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开展好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大力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行为，加强对趋利性执法、违规异地执法的监督，以执法规范化提升营商环境法治化水平。

牵头部门：区司法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深化商务诚信建设。与银行合作推出金融优惠政策，实施信用全流程监管，归集承诺信息，推动行业实施分级分类监管。

牵头部门：区财政局、发改委、市场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

成效，并持续推进

4.完善司法诚信保障。严格开展立案监督与撤案监督“两项监督”工作，聚焦防范以刑事手段不当干预经济纠纷，依法对涉市场主体案件进行审查，通过精准监督纠正不当司法行为，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和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牵头部门：区人民检察院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二）信用建设方面

1.优化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强化“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内蒙古包头昆都仑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总枢纽”功能，进一步优化信用数据治理和数据管理体系，全面提升信用信息质量，形成覆盖全部信用主体、所有信用信息类别、全区所有区域的信用信息网络。

牵头部门：区发改委

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司法局、文旅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法院、民委、检察院、商务局、教育局、税务局、自然资源分局、工信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着力提升信用信息共享质效。通过“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内蒙古包头昆都仑区）”全量归集纳税、水费、电费、燃气等信息，持续做好专项数据归集工作，提高数据报送时效性、合规性。

牵头部门：区发改委

责任单位：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司法局、文旅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民委、商务局、教育局、税务局、工信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分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提升信用监管效能。构建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为基础、以行业信用评价为重点的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充分运用国家推送的综合信用评价结果，推动评价信息有序共享和高效利用，为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机制提供支撑。

牵头部门：区发改委

责任单位：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司法局、文旅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民委、商务局、教育局、

税务局、工信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分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深入推进“信用修复一件事”。鼓励失信主体主动纠正违法失信行为，优化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办理流程，建立信用信息修复协同联动工作机制。

牵头部门：区发改委

责任单位：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司法局、文旅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民委、商务局、教育局、税务局、工信局、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分局

完成时间：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六、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部门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按照“五最”要求，对照目标任务，紧盯时间节点，快速行动抓部署、抓执行、抓督查、抓宣传、抓落实、抓见效。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要切实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建立

双周汇总、每月调度工作机制，确保各项工作部署落实到位。

### （二）鼓励改革创新

各责任单位要不断激发优化营商环境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在高质量完成规定动作的同时，鼓励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立足实际，推出更多原创性改革措施或复制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持续攻坚突破阻碍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的堵点难点，推动形成一批自主创新改革成果，不断提升企业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

### （三）加大宣传力度

各责任单位要及时总结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会同宣传部门以“包你满意、包你放心”为主题，持续通过网络、电台、电视台、报刊等媒体渠道大力度、宽领域宣传报道，不断提高企业群众的知晓度和满意率。要积极引导企业群众争当优化营商环境的参与者、促进者、推动者，让包头成为国资敢干、民资敢闯、外资敢投的发展高地。

附件：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实施清单

附件

## 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实施清单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1	政务环境	政务服务	一是深化“全区通办”改革。	按照自治区部署要求，落实“全区通办”工作规程和自治区2025年150项“全区通办”中权限在县级及以下的政务服务事项，规范综合窗口和属地审批部门受理审批流程，实现业务高效协同。	区政数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			二是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	依托内蒙古自治区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聚焦企业从设立登记到注销退出、个人从出生落户到身后事项办理的全生命周期高频服务场景，通过跨部门业务协同整合、全领域数据互通共享、全流程办事流程重塑，构建覆盖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的主题式服务体系，提供“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网通办”的套餐式集成服务，实现政务服务从分散办理向系统集成转变、从单个事项办理向全链条服务升级，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智慧精准的办事体验。	区政数局	区人社局、住建局、卫健委、医保局、退役局、教育局、发改委、残联、民政局、市场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3	政务环境	政务服务	三是深度创新应用场景。	聚焦数据潜能的深度挖掘，充分利用现有数据资源，精准锁定高频政务服务场景，通过数据驱动改进数字产品和服务，提升企业和群众的满意度，推动地区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立足细微“小切口”，全方位推动多元创新场景的应用落地。	区政数局	区住建局、卫健委、各街镇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			四是健全12345热线服务机制。	优化工单处理流程，强化话务运营团队管理，提高热线整体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为企服务专属知识库，加强话务前端处置能力，提升诉求流转速度和数据分析精准度，完善企业、热线、政策专员三方通话机制。	区政数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			五是加强与市12345沟通联动。	加强与本级政务服务中心联动协作，实现线上线下代办服务，确保“服务直达”。探索“12345热线+网格”群众诉求搜集解决模式，推广主动治理、未诉先办的“网格+热线”工作格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	区政数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			六是深化基层政务服务改革。	要进一步完善“15分钟便民服务圈”建设，加快对基层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和社区（村）便民服务站软硬件标准化改造，新增一批政银合作网点。	区政数局		2025年8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7	市场环境	市场准入	一是进行商事登记改革。	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研究，聚焦行政审批事项（含划转事项）持续开展系统性梳理，通过流程再造、材料瘦身、环节优化、时限压缩等多维举措，着力打造环节更少、材料更简、效率更高、服务更优的商事登记服务体系，切实提升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水平。	区政数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8			二是做好个转企工作。	以提升市场主体转型便利化为核心，积极推进个体工商户变更企业登记试点工作，探索“个转企”商事登记服务全流程优化路径。在登记注册环节，通过精简申请材料、压缩办理时限、完善线上办理系统等举措，构建“材料最简、流程最优、效率最高”的登记服务体系，实现个体工商户转型企业登记便利化水平显著提升。	区政数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9			三是构建企业服务专区。	依托现有场地资源科学划分“咨询服务站”“材料预审区”“工商综合受理”三大功能区域，集成帮办代办、惠企政策解读、政务公开查询等服务功能，构建“一站式”服务矩阵，推动服务资源集中化、集成化配置。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高频服务需求，系统梳理形成专属事项清单，将企业设立变更、工程建设审批等290项高频办理事项统一纳入专区受理范围，实现企业办事“进一扇门、到一个区、办所有事”。	区政数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10	市场环境	纳税	一是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	以智能办税提质为核心，持续优化“新电子税务局”功能模块，新增个性化服务，同步推进实体办税服务厅与12366纳税服务热线一体化升级，构建“线上智能办、线下帮代办、咨询实时答”的全渠道办税体系，推动“非接触式”办税向“智慧化”“精准化”迭代。	区税务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11			二是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	深化政策全链条服务机制，通过“深度解读+智能推送+精准辅导”三位一体模式，推动惠企政策从“制定出台”到“落地见效”无缝衔接，实现中小企业政策匹配精准化、解读辅导专业化、红利释放快捷化，切实增强中小企业政策获得感和发展信心。	区税务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12			三是开展税费政策宣传与申报辅导双提质行动。	依托“线上云端+线下驿站”双轨联动模式，构建分层分类政策辅导体系：线上通过税企服务平台，开展“靶向式”政策推送与实时答疑，线下聚焦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等群体需求，开设“定制化辅导课堂”，围绕税费政策解析、申报流程指引、系统操作实务等核心内容进行模块化课程设计，并引入案例教学、互动答疑、模拟实操等多元形式提升培训实效。	区税务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13		构建长效推进机制	一是推动营商环境示范建设。	按照自治区要求，结合昆区自身产业发展特色，聚焦营商环境改革“小切口”，从强化科创资源保障、加强金融资源保障、优化涉企经营服务等多个方面，制定具有创新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的营商环境举措，进一步巩固“两包”营商环境品牌向上向好的发展势头。	区政数局		2025年7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14	市场环境	构建长效推进机制	二是加强营商环境培训。	围绕政策解读、服务提升、案例分析等多方面内容，组织相关单位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培训，推动参训人员准确把握政策导向，提升服务效能，为昆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凝聚共识、夯实基础。	区政数局		2025年7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15			三是强化政策解读与传播创新。	各部门要组织业务骨干通过多种渠道加大重点惠企政策辅导力度，建立常态长效的政社合作机制，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产业园区等社会组织和专业机构作用，增强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探索通过短视频解读、政策直播等新模式开展惠企政策解读，扩大有效传播。	相关单位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16			四是加强政策申兑人性化服务。	各部门在为企推送惠企政策时，要对惠企政策申报条件、申报材料、评审规则等审查要点进行标注，保障政策精准推动给相关企业。加强“免审即享”政策宣传引导，广泛宣传惠企政策“免审即享”事项与操作流程，拓展政策“免审即享”覆盖面。	区财政局、发改委、工信局、政数局、商务局、人社局、税务局、区工商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17	市场环境	构建政企沟通桥梁	一是构建“工商联+”工作模式。	构建“工商联+”工作模式。实施同心助企行动，以“职能部门+商会+企业”形式，聚焦民营企业共性需求，围绕“三在两找”开展政策宣讲、银企对接等服务。深入民营企业开展“下企业，问需求，解难题，送温暖”走访调研活动。	区工商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18			二是打造民营企业服务平台。	一是抓实项目申报与目标落实。指导企业筹备申报材料、审核项目资质，确保符合申报要求；提前储备优质项目并实施动态管理，保障完成自治区下达的目标任务。二是提升政策知晓与需求对接。通过“线下入企解读+线上信息推送”双渠道，让企业清晰了解惠企政策内容。深入企业开展调研，同时引导企业运用“蒙企通”等平台发布、对接需求，帮助其拓宽市场渠道。三是强化能力培训与服务协同。组织企业参与企业管理、技术创新等领域的培训交流活动，为民营企业提供全方位能力支持。此外，配合推进包头市民营企业服务站相关工作，协助企业拓展市场、寻找合作伙伴，助力企业发展。	区发改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19			三是提高开发区管理运营水平。	以“管委会+公司”模式为核心，通过项目合作、产业共建、搭建联盟等市场化方式，主动争取与央企等其他重点企业、上市公司扩大交流合作，推动公司形成优势产业集群。	经开区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20	市场环境	创新创业	一是实施科技企业梯次培育。	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提升一批”的原则，从完善科技型企业培育认定体系着手，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培育发展路径，推动钢铁、稀土、晶硅光伏和储能产业企业向“高”攀升、向“新”突破、向“强”进军。年内科技领军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达到180家以上。	区科技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1			二是加大企业研发投入力度。	开展企业研发投入提升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产业链延伸和科技研发投入。实现规上工业企业有研发活动占比保持在50%以上，力争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数量突破50家。	区科技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2			三是积极推动科技服务。	积极引进、培育科技服务机构，加强科技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发挥创新创业学院人才引领作用，重点举办博士人才包头行等各类创新创业培训活动、产学研合作及成果转化对接活动8场以上。	区科技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23	市场环境	创新创业	四是创新科技成果就地转化。	深入推进科技“突围”工程，聚焦“关键技术、关键材料、关键装备”，深化产学研合作，引导本地科研院所开放共享科研创新成果，打造内科大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在启川科创园建设技术成果登记点，定期征集发布一批高校院所、重点企业科技成果，常态化开展高价值成果遴选发布和转化交易搭桥行动，进一步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	区科技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4			五是强化创新人才支撑。	继续推动前三届大赛优秀项目，不断提升以赛引才、以才引才水平。力争年内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6个。	区科技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5		投资贸易	一是全力冲刺区外招商。	聚焦我区16个重点产业领域，精准锁定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产业资源富集区域，建立动态目标企业库，定制化制定“一企一策”招商攻坚方案，着力引进一批具有强链补链效应、产业辐射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为昆都仑区产业能级提升注入强劲动能。	区投资促进中心	招商引资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6	二是攻坚区外资金引进。		聚焦昆区在谈待签约项目与计划开工项目，逐户开展深度对接洽谈，做优做实项目全周期服务保障，健全“主动发现问题—精准研判问题—高效解决问题”闭环机制，逐一明确每个项目的开工建设、入库纳统、投产达效等关键节点时间，实行“时间表+路线图”倒排工期、压茬推进，确保项目早落地、早见效。	区投资促进中心	招商引资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27		市政设施接入	一是推进排水许可办理。	清晰界定办理流程并编制标准化《排水许可办理指南》，建立健全网上申报系统、依托线上平台与线下窗口多渠道精准告知申请材料清单，同步推行“一次性告知”制度。在落实检测费用的前提下，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定期对已领证排水户开展监督检查，重点核查排水水质、水量及预处理设施运行情况，构建“审批高效、监管有力、服务到位”的排水许可闭环管理体系。	区住建局	区执法局、政数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28	产业环境	市政设施接入	二是推进供热智慧化。	组织第三方有资质单位编制《包头市昆都仑区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燃气、供热专项物联感知监测设备采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将居民室温采集及供热智慧化服务监管平台建设纳入项目实施内容，完成招投标后督促中标单位加快居民室温采集设备安装进度和供热监测平台建设，切实将居民冬季投诉供热问题转变为监管部门主动发现问题，协调推动供热企业主动整改问题，引导居民自行改正室内采暖设施问题，形成供热、输送、用热全链条监管监测机制，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温暖度冬。	区住建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29	产业环境	市政设施接入	三是探索建立精准供热机制。	鼓励引导大型商业综合体、政府机关办公楼、新建民用建筑安装热计量装置，实现计量收费，探索建立科学的供热计量收费机制。	区住建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0			四是推进老旧小区改造。	2025年对辖区内阿八小区、一化小区等5个老旧小区进行改造，内容包括地下管网、道路硬化、屋面防水等，通过系统性改造，实现老旧小区从“基础设施补短板”到“社区功能品质跃升”的跨越。	区住建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1		人力资源	一是精准招引培育人才。	一是靶向引才，赋能产业。借助全国首批、自治区首家“全国大学生实习实践就业服务基地”优势，通过“鲲鹏归巢”等宣介活动，帮助高校人才深入了解我区产业发展格局及前景，助力企业高效引才。二是创新机制，聚才强能。释放政策红利，推动“事业编制企业用”向“事业编制平台用”拓展。支持驻区高校在办好现有“订单班”“冠名班”的基础上，增设更多稀土、晶硅等相关专业，增强本土人才培养“造血”能力。	区委组织部	区人社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32	产业环境	人力资源	二是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一是科创载体强基。培育高能级创新平台，大力支持包钢、通威等龙头企业与高校院所联合建立创新联合体、联合开展科技攻关，鼓励协鑫、美科等重点企业设立自治区级研发中心、申报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集聚吸引高层次科创人才。二是产业引才赋能。以创新创业大赛为契机，探索承办稀土产业论坛等活动，结合自治区“英才兴蒙”等人才政策，多方面多维度进行落地服务。三是校企联动聚才。积极融入全市全国高校招就处长包头行活动，以深度座谈、实地走访为纽带，搭建起高校与我区企业沟通的稳固桥梁。实施“高校才企业用”和“企业才高校用”，全力推动校企在人才互派互挂、培养方案制定、课程体系优化、实习就业安排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	区委组织部	经开区、区科技局、人社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3			三是优化人才生态环境。	一是深化人才恳谈“连心共商”机制。建立常态化的人才恳谈会机制，定期邀请各领域人才代表和人才工作者交流座谈，对人才提出的意见建议实行清单式管理，销号式落实，搭建起与人才沟通交流的“连心桥”，增强人才归属感和认同感。二是健全专员服务“贴心管家”机制。建强人才工作专员队伍，明确工作职责和服务标准。深入开展问候、问情、问需、问策“四问”活动，主动了解人才需求，为人才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贴心服务，解决住房、医疗、子女就学、配偶就业等实际问题，当好人才的“贴心管家”。	区委组织部	包头昆都仑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科技局、人社局、教育局，住建局、卫健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34	产业环境	人力资源	四是探索“政校企合作、产学研共赢”新模式。	通过政校企合作，积极探索“企业订单、劳动者选单、政府买单”的“政校企合作、产学研共赢”的人才培养模式，开展政校企党建联盟，组织引导相关部门和重点企业前往高校，开展人才引育对接、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订单班”“工匠班”“冠名班”校企共育等活动，有针对性地培养企业所需的技能人才。	区人社局		2025年7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5		公共文化服务	一是做好公共文化服务提升。	结合群众文化需求特点，动态延长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周末及节假日开放时长，有效覆盖工作日通勤人群、青少年、老年群体等不同时段文化需求，让公共文化空间成为市民“随时可及”的精神家园。构建“流动文化服务矩阵”，主动走进社区、乡村、厂区、校园等基层一线，常态化开展流动展览、惠民演出、阅读推广、艺术培训等“菜单式”文化活动，实现优质文化资源下沉配送，让基层群众在家门口享受“触手可及”的文化滋养。	区文体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6			二是大力实施消费提振行动。	激发消费潜力、培育消费热点、扩大消费需求，在传统节假日常态化开展各类文化活动；举办高质量的作家见面会、学术讲座等，激发民众的阅读兴趣和创造力。	区文体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37	产业环境	公共教育服务	一是推动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	落实《昆都仑区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着力建设覆盖幼儿园至高中全学段贯通衔接的十五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	区教育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8			二是坚持招生入园服务“一网通办”原则。	招生入园全程网上受理、网上反馈。减流程、减证明、减时间，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区教育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39			三是进一步落实高层次人才入学优待政策。	“包头市高层次人才服务卡”持卡人子女(含孙子女、外孙子女)入学由市人才服务中心受理，填写《包头市高层次人才子女教育优待申请表》后转交市教育局一次性办理。	区教育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40	产业环境	城市生态环境	一是持续打好蓝天保卫战。	聚焦工业扬尘治理关键领域，扎实推进两项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建设：一是实施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仓储中心废钢区域料场封闭工程，二是推进包头市钢兴实业（集团）新星冶金原料有限公司原料棚建设项目。通过强化项目调度和过程管控，确保上述两个大气治理项目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高质量完工，切实提升工业物料储存环节的扬尘防控水平，为持续改善区域空气质量提供坚实支撑。	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1			二是提升地表水水质优良比例。	以改善入黄支流及重点河流水环境质量为核心，严格落实6个昆区地表水断面（昭君坟、画匠营子、磴口、三良才入黄口、四道沙河入黄口、塔尔湾水文站）水质监测考核机制，通过强化流域污染防治、生态补水、入河排污口整治等综合措施，持续推进地表水水质达标攻坚，确保各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推动全区地表水水质优良比例全面满足全市考核要求。	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2		基本养老服务	一是完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机制。	巩固推广“乐养昆区”模式，继续开展昆区乐养驿站、乐养餐厅建设，强化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优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水平和提升医养结合能力，着力打造“一刻钟”居家养老服务圈，满足老年人“原居享老”服务需求。引导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探索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与基层医疗服务站点毗邻建设模式，促进医养养护深度融合。	区民政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43	产业环境	基本养老服务	二是打造一刻钟养老助餐服务圈。	依托现有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养老机构、社会连锁型餐饮企业等助餐资源,打造“养老站点+助餐”“连锁餐饮+助餐”“养老机构+助餐”“中央厨房+助餐”相结合的模式,实现资源共享共建,进一步优化老年食堂、老年餐桌、老年助餐点等功能布局,完善老年助餐服务设施配置,构建多元化养老助餐服务供给模式,逐步打造一刻钟养老助餐服务圈。	区民政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4			公共医疗服务	一是倾心打造医疗高地。	制定《关于进一步融入医疗高地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的实施方案》,不断提升区属公立医院重点专科建设能力,量身定制“一院一策”发展规划。推进公立医院管理机制制度改革,探索实行灵活多样的薪酬分配形式。持续推进“编制数+编制控制数”的方式招引急需紧缺人才,有效缓解基层医疗卫生人员紧张问题。大力发展中(蒙)医特色诊疗服务,制定《昆区振兴中医药(蒙医药)行动2025年推进方案》,提升中医(蒙医)医疗服务能力,着力打造“未病早预防、小病就近看、大病能会诊、慢病有管理”的基层就医格局。	区卫健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5				二是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立组团式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活动,增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供给,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	区卫健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6				三是积极开展	按照每年递增2%—3%推进,预计2025年内完成10%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的目标。	区卫健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47	法治环境	解决商业纠纷	一是全面升级优化“绿色通道”。	梳理现有涉企案件“绿色通道”，进一步优化畅通，开辟快立、快审、快执通道。为企业提供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在线鉴定、在线保全、在线缴费等便捷诉讼服务。	区人民法院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8			二是提升商业纠纷解决效率。	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改革，依法拓展小额诉讼程序适用范围，提高适用案件标的额。优化配置审判资源，打好小额诉讼、要素式审判、表格式审判、当庭判决“组合拳”，采取系列措施合并审理、同类案件集中开庭等模式，促进办案效能提升。	区人民法院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49			三是深化数字法院建设。	推动诉讼主体、诉讼类型、诉讼流程“网上办”全覆盖，拓展“云法庭”功能，推行诉讼费电子专用票据，实现线上申请、及时退费，在线生成诉讼费用缴纳通知书和提供电子发票。	区人民法院		2025年6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0			四是助力矛盾纠纷前端化解。	加大同街道、社区的沟通和对接，充分发挥综治中心、法官工作站职能作用，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将矛盾化解在当地、止于未讼。	区人民法院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51	法治环境	法治保障	一是强化法治宣传教育。	依托“法润昆都仑12348”微信公众持续开展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与民营企业切身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线下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活动，发放法治宣传手册、讲解法律问题，引导企业合规守法经营，为优化营商环境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区司法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2			二是深入推进依法行政。	加强对执法单位，行政执法监督力度，结合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验收工作，督促涉企行政执法单位夯实责任，规范行为，不断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效能。	区司法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3			三是加强行政复议与纠纷化解机制衔接。	与人民法院共同设立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组建行政争议化解专家库，共同推动行政争议的实质性化解。对于疑难复杂的行政复议案件以及复议后可能存在行政诉讼的案件，充分与审判机关进行沟通会商，形成统一意见，形成化解矛盾纠纷合力。	区司法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4			四是加强法治服务。	组建69人+专业律师库，涵盖婚姻家庭、劳动纠纷等领域，推行“点援制”供受援人自主选律师。	区司法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55	法治环境	市场监管	一是完善年报服务工作机制。	创建24小时企业年报服务工作微信群，公示年报工作咨询专线电话。开展企业年报公示专项培训，强化年报公示后续管理工作，实现市场监管、社保、税务等事项年度报告“多报合一”。推行多证合一年报，继续推行个体工商户纸质年报和网上年报双轨制，加强对2024年度新设立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宣传。	区市场局		2025年6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6			二是积极推行柔性执法。	在执法办案中，坚持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积极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要求，推行柔性执法，秉持宽严相济、法理相融理念，采取教育与处罚相结合方式，沿用上级部门不予处罚清单、裁量基准等相关规定，切实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	区市场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7			三是开展公平竞争审查。	在政策措施制定过程中，严格落实“谁起草、谁审查、谁制定、谁清理”的责任机制，以2024年8月1日起施行的《公平竞争审查条例》规定的审查标准为依据，对政策内容进行全流程严格审查，确保出台的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规定。	区市场局	区政府办、发改委、工信局、科技局、教育局、财政局、商务局、住建局、农牧局、卫健委、应急局、司法局、民政局、文旅局、医保局政数局、自然资源分局、生态环境分局、税务局、公安分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58			四是创新招商引资新模式。	充分调动、发挥产业优势、拓展工作思路、创新招商方式、降低招商成本、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采取多种形式招商，加强协调配合。同时服务先行，全程跟踪项目进度，提供帮扶，加速推进已开工项目，促其早日建成、早日投产、早日产生效益。	区市场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59	信用环境	政务诚信	一是是聚焦诚信政府建设。	规范涉企检查，推进行政管理信息“十公示”，建立经营主体信用档案，归集信用信息。	区发改委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0			二是开展好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	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大力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行为，加强对趋利性执法、违规异地执法的监督，以执法规范化提升营商环境法治化水平。	区司法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1			三是深化商务诚信建设。	与银行合作推出金融优惠政策，实施信用全流程监管，归集承诺信息，推动行业实施分级分类监管。	区财政局、发改委，市场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2			四是完善司法诚信保障。	严格开展立案监督与撤案监督“两项监督”工作，聚焦防范以刑事手段不当干预经济纠纷，依法对涉市场主体案件进行审查，通过精准监督纠正不当司法行为，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和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区检察院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3		信用建设	一是优化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	强化“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内蒙古包头昆都仑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总枢纽”功能，进一步优化信用数据治理和数据管理体系，全面提升信用信息质量，形成覆盖全部信用主体、所有信用信息类别、全区所有区域的信用信息网络。	区发改委	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司法局、文体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法院、民委、检察院、商务局、教育局、税务局、自然资源局、工信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序号	五大环境	涉及指标	目标任务	具体任务举措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进展情况	完成进度(%)
64	信用环境	信用建设	二是着力提升信用信息共享质效。	通过“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内蒙古包头昆都仑区）”全量归集纳税、水费、电费、燃气等信息，持续做好专项数据归集工作，提高数据报送时效性、合规性。	区发改委	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司法局、文体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法院、民委、检察院、商务局、教育局、税务局、自然资源局、工信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5			三是提升信用监管效能	构建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为基础、以行业信用评价为重点的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充分运用国家推送的综合信用评价结果，推动评价信息有序共享和高效利用，为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机制提供支撑。	区发改委	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司法局、文体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法院、民委、检察院、商务局、教育局、税务局、自然资源局、工信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66			四是深入推进“信用修复一件事”。	鼓励失信主体主动纠正违法失信行为，优化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复办理流程，建立信用信息修复协同联动工作机制。	区发改委	区委组织部、区住建局、人社局、应急局、政数局、市场局、农牧局、民政局、执法局、科技局、卫健委、公安分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司法局、文体局、团区委、医疗保障局、统计局、退役局、法院、民委、检察院、商务局、教育局、税务局、自然资源局、工信局	2025年9月底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		

# 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5年7—8月)

7月11日，区委副书记、政府区长于占江主持召开区人民政府2025年第10次常务会议，区政府党组成员刘利文、贺欣、周海飞、李红宇、温桢、李飞参会。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关于巩固退出地方债务重点省份成果进一步规范地方债务管理工作的意见》《内蒙古自治区中央资金支持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书面传达学习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精神；研究审议《昆都仑区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昆都仑区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办法（送审稿）》《昆都仑区公办幼儿园编制控制数教师同工同酬实施办法（送审稿）》《昆都仑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奖补机制资金管理办法（送审稿）》；听取关于我区上半年信访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全区“登记难”“办证难”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申

请政府购买服务开展包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办百姓家门口的少年宫提供优质普惠的嵌入式校外教育服务项目情况的汇报、关于加快实施虎贲亥沟水毁工程的汇报、关于申请政府购买服务进行巡山、巡河、护林、护草、护湿以及野生动植物保护和生物多样性宣传的汇报。

7月18日，区委副书记、政府区长于占江主持召开区人民政府2025年第3次党组会议，区政府党组成员刘利文、贺欣、王秀娟、温桢、张宇、李飞参会。会议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各级党委（党组）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通报分管领域重要问题工作办法》、传达学习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出让第一净水厂、工业供水管网、引中水再利用项目资产及配套管网相关事宜。

7月28日，区委财经委员会会议暨全区重点工作推进会召开。会议传达了7月25日自治区党委常委会会议精神和市委财经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精神，听取了上

半年工作完成情况，安排部署了下一步工作。区委书记胡强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于占江作工作部署。于占江强调，要全力稳住经济运行的好势头，集中精力招商引资，着力提升服务业水平，全力做好增收节支工作，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集中攻坚难点问题，全力抓好民生工作，认真编制“十五五”规划，扎实推动平安昆区建设，确保社会大局稳定和经济平稳运行。

8月19日，区委副书记、政府区长于占江主持召开区人民政府2025年第4次党组会议，区政府党组成员刘利文、李红宇、温桢、张宇、温璐、李飞参会。会议传达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兰州市榆中县山洪灾害作出重要指示精神、学习孙绍骋书记在自治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5年第8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听取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及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

8月25日，昆都仑区第四届“昆鹏归巢”系列活动暨专家智库启动仪式举行。区委书记胡强出席活动并致辞，区委副书记、政府区长于占江主持。市委组织部、包头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市人社局相关负责同志，区有关领导，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各领域优秀人才代表、学子代表与求职人员参加活动。



## 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公报

主办单位：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出版单位：昆都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秘书与信息调研室

地 址：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29号昆区党政大楼1号楼

邮政编码：014017

网 址：[www.kdl.gov.cn](http://www.kdl.gov.cn)

免费赠阅 定期双月刊

---